亳州市谯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1年我区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现场确认等相关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华佗中医院，委属二级机构，各民营医疗卫生机构: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安徽省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有关事项的通知》（皖卫传〔2021〕9号）等通知精神，按照亳州市卫健委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将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现场审核确认工作等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现场审核工作安排

（一）各医疗机构按我区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现场确认时间安排提前做好审核工作，要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所有考生报考的材料准备及初审工作，并按要求到区卫健委进行审核，考生报考材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由其所在单位负责。

（二）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我区组织现场审核时，实行单位预约制，按照分期、分批、有序的原则，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统筹调度、科学制定计划，有序组织现场审核。每天预

约审核的单位不得超过50个，每单位到现场审核点人数不得超过3人。

（三）我区审核结束后，区卫健委统一收取考生报名材料，报送至市卫健委进行市级审核。市级审核结束后，我区统一收取考生需要补充的材料报送至市卫健委；逾期不接收补充材料，本次报名不接收个人报送的材料。

时　间		单　位　名　称
一月二十五日	上午	芦庙、谯东
	下午	双沟（祥平、向阳）
一月二十六日	上午	华佗、十九里（李楼、阳光）
	下午	观堂、淝河
一月二十七日	上午	张店、赵桥、颜集
	下午	牛集、城父、建森
一月二十八日	上午	五马、古井、元化中
	下午	大杨（治国、安康）、沙土（沙土万魁）
一月二十九日	上午	兴华、华佗中
	下午	中西医、中心、药都、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二月一日	上午	薛阁（药王、家美、鑫瑞麒、玛利亚、雷赛、职业技术校医院）
	下午	立德、十河

二月二日	上午	汤陵（皖江、恒康、亳爱、和谐、永康）
	下午	古城（保安）、魏岗、龙扬
二月三日	上午	十八里、木兰
	下午	花戏楼（现代、工人、利安）

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属地管理负责对本辖区内服务站、诊所、门诊部、医务室、卫生室的考生进行初审，括弧内的单位由所属辖区中心或卫生院初审。

二、审核提交材料

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现场审核时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得进行修改。如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引起的各种不良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区级审核时，每个考生提交材料如下:

（一）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网上成功通知单（报名系统打印）。

（二）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报名点或考点现场确认后进入报名系统打印）。申请表中相关内容，一经考生签字确认后不得修改。

（三）2021 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

（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

（五）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其中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后入学的专业型研究生还需提供专业学位证书。如考生毕业证书

原件丢失或损坏的，大专学历及以上的可以联系毕业学校出具“毕业证明书”代替毕业证书，中专学历的可以使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学历证明书”代替。

（六）安徽省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应届毕业生还需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即报名考试系统中附表 3）。

（七）具有助理资格报考执业医师的，需提供助理资格证和助理注册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同时在注册证书复印件上加盖机构公章；如在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的，需提供首次注册证明。

（八）试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九）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需提供省中医药管理局颁发的师承和确有专长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十）申请参加“儿科、院前急救”加试的考生，试用期工作机构和工作岗位须符合报考条件，需提供《2021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2 份。

（十一）毕业证和资格证书等与现有身份信息不符的考生，需提供身份信息佐证材料。

（十二）大专及以上学历的考生，需提供从学信网打印的电子学历验证证明。

（十三）在我市医疗卫生机构报考的外地考生，需提供在该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半年以上工资流水等证明材料。

三、考试时间

（一）实践技能考试时间

临床类别：2021年6月10日-23日；

中医类别：2021年6月19日-27日；

口腔类别：2021年6月19日-27日；

公共卫生类别：2021年6月19日-20日；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2021年6月23日-29日；

实践技能考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自2020年起，在国家级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考试的考生，合格者成绩2年有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医学综合笔试时间

日期	考试时间	考试类别
8月20日	9：00-11：00	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0）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
	13:30-15:30	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0）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
8月21日	9：00-11：00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执业助理医师（220）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执业助理医师（230）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执业助理医师（240）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执业助理医师（250）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执业助理医师（440）
		乡村全科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6）

	11:05-11:35	军事医学加试（助理级）
	11:05-12:05	军事医学加试（执业级）、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加试
	13:30-15:30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执业助理医师（220）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执业助理医师（230）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执业助理医师（240）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执业助理医师（250）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执业助理医师（440）
		乡村全科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6）
	16:30-18:30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8月22日	9:00-11:00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13:30-15:30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16:30-18:30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以上考试全部采用计算机化考试形式。除中医类别少数民族医专业外，执业医师合格分数线为360分，执业助理医师合格分数线为180分。

四、考试收费形式及标准

（一）收费形式

采用网上分阶段缴费方式进行。考生现场确认后经过考点资格审核通过，即可在网上缴纳实践技能考试费，缴费时间段为3月10日至3月30日；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公布且成绩合格者，再进行网上缴纳医学综合笔试费，缴费时间段为7月10日至7月30日。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未缴纳考试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

2020年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参加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合格者，继续在我省报名参加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的考生，只需交纳医学综合笔试费。

（二）收费标准

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关于继续执行我省卫生健康部门部分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皖发改收费函〔2020〕148号）、《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关于调整医师资格考试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国医考发〔2016〕87号）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关于调整医师资格考试中医类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国中医药认证〔2017〕9号），我省医师资格考试费收取如下:

1、实践技能考试费。临床、公卫、中医类别为219元/人;口腔类别为269元/人。

2、医学综合笔试费。2021年全省医学综合笔试实行计算机化考试，执业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236元/人，执业助理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118元/人。

3、乡镇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费按照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费用的标准收取。

五、工作要求

（一）全面实行单位预约制。各现场审核点在组织现场审核时，要把握分期、分批、有序的原则，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全面实行单位预约制，统筹调度、科学制定计划，有序组织现场审核。每天预约审核的单位不得超过50个，每单位到现场审核点人数不得超过3人。

（二）加强现场防控措施。各现场审核点要提前做好现场审核防控应急预案，现场确认时所有参加人员需佩戴口罩做好

个人防护，主动出示健康码，配合体温检测，保持安全距离，遵守现场秩序。如现场有出现发热、咳嗽等上呼吸道感染症状者，要立即停止其参加现场审核，安排专人陪送其至发热门诊就诊。

（三）做好考生报名服务。各现场审核点要向考生做好宣传工作，不得无故拖延、推诿考生报名审核工作。考生须按照本通知有关要求提前准备相关材料，对确因疫情原因考生准备报名材料有困难的，经核实后，由其所在单位予以提供相关帮助。

（四）各医疗机构按我区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现场确认时间安排提前做好审核工作，要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所有考生报考的材料准备及初审工作，并按要求到区卫健委进行审核，考生报考材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由其所在单位负责。

六、注意事项

（一）现场确认主要是对已经网上报名的考生进行资料审核，不接受补报名。请广大考生注意安排好报名时间，尽早网上报名。

（二）考生在现场审核提交材料时，务必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如考生在报考过程中提交任何虚假材料，一经确认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给予禁考三年的处理。**尤其是考生持假毕业证书报考的，无论本人是否具有真实学籍，都将按照“使用虚假材料报名”进行处理。**

对在考试报名过程中，出具虚假证明的医疗机构也将按照《安徽省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办法（试行）》（皖卫医[2016]31号）的规定，记入不良记分。

（三）考生要高度重视考试缴费时间，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不受理考生补缴费申请。

（四）准考证由考生自行打印，实践技能考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6月1日至6月9日，医学综合笔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8月9日至8月19日。

（五）报名材料注意事项

1、每个考生的毕业证、助理资格证、助理注册证及相关证明等原件材料放在一起，排放按照助理资格证、助理注册证、毕业证、相关证明顺序进行排放（助理资格证、注册证第一页翻开排放），使用铅笔在第一个原件正上方清晰标注：县（区）+类别代码+顺序号（如：谯城区+110+001）；原件材料以左上角对齐，并在材料的左上角位置用长尾夹夹好。

2、每个考生提交的材料要按照“审核提交材料”的顺序进行排放、对齐，用订书钉装订。

3、考生提交的纸质材料和相关证件，要分别按照报考类别，依次排放。

4、中专学历取得助理的，助理考执业，改用成人学历报考，成人学历须符合报名条件；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试用期工作机构及学历专业需符合报考条件；填写试用期考核证明

“试用起止时间”，历届毕业生截止到“2021年1月”使用期要满1年，应届毕业生截止到“2021年8月”试用期要满1年；专升本考生，使用本科学历报考，需同时提供专科毕业证书，且本科、专科所学专业须一致。

5、各区直医疗机构统计考生提供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2021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2021年医疗卫生机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初审承诺书》和每个考生的毕业证书原件、医师资格证书原件、医师执业证书**原件扫描件，单独报送至区卫健委医政股邮箱（qcqyzk@163.com）。**每个考生证书扫描件标注证书名称并制一个文件夹，文件夹命名要与考生报名材料编号一致，格式为县（区）+类别代码+顺序号+姓名（如：谯城区+110+001+张三）；文件夹按类别进行分类制成压缩包（命名为县（区）+类别代码）；每个类别汇总制成压缩包以报名机构为单位报送至区医政股。

6、考生填写网上报名信息必须与考生原件信息全部一致，原件材料必须真实且符合报考条件。现场审核前，考生逐一核对全部报名信息填写是否准确，核对无误后签订《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

各县区咨询电话：

谯城区 0558-5121652

利辛县 0558-8832050

涡阳县 0558-2868739

蒙城县 0558-7815154

市　直 0558-5125392

附件：《2020年医疗卫生机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初审承诺书》

亳州市谯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月19日

2021年医疗卫生机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初审承诺书

兹有本单位考生　人，参加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审核，经考生本人现场确认和我单位审核，确认本单位所有考生报考材料信息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且准确无误。

本单位承诺：我单位考生因信息填写错误所带来的后果均由我单位考生本人及我单位承担。

负责人签字：

单位（加盖公章）：

2021年　　月　　日